



宪法是我的“成长小保镖”

茂名市福华小学 三(16)班 陈星瑾 指导老师:郑楚思

妈妈总说,宪法是国家的“超级大规矩”,可我觉得它更像我的“成长小保镖”——藏在每天的小事里,悄悄护着我长大!

以前我根本不知道宪法是什么,直到最近才发现:它早就住进我的生活啦!

每天早上我背着书包蹦蹦去学校,教室亮堂堂的,老师会笑着摸我的头,同桌还会分我贴纸。妈妈说,这是宪法给我的“受教育权”——每个小朋友都能安心坐在教室里学知识,国家会盖好漂亮的学校、派来温柔的老师,这都是宪法偷偷安排的!所以课堂上我们要坐端正、听老师的话,老师说:宪法让我们做的“小事”,就是遵守课堂纪律。

周末我最爱拉着爸爸妈妈去公园,滑梯擦得发亮,秋千荡起来像飞在云朵

里,保安叔叔还会帮我捡掉在地上的发夹。宪法让国家把公园变漂亮,也让每个人都要爱护小花小草。上次我看见有人把薯片袋扔在路边,爸爸递来纸巾让我捡,说:“把垃圾送回‘家’,就是听宪法的话呀!”我偷偷给那个垃圾袋系了个蝴蝶结,好像听见宪法在夸我“真棒”。

放学回家我趴在书桌前写作业,能安安静静看《格林童话》,不怕有人来打扰。这是宪法保护我们能在自己的小世界里学习、玩耍。而且,宪法还教我给奶奶捶背、和同学分享橡皮——这些幸福的小事,原来都是宪法喜欢的“乖孩子行为”!

现在我知道啦,宪法不是厚厚的大书本,是陪着我长大的“小保镖”,让我的每一天都暖乎乎、甜滋滋的!

法治为邻 守护头顶安全

高州市第三小学 五(4)班

刘禹均 指导老师:陈裕

阳台本该是洒满阳光的惬意角落,可最近我家的阳台却成了“重灾区”——烟灰随风飘进窗台,黏糊糊的面条挂在防盗网,甚至还有零星的杂物从天而降。这些不期而至的“高空礼物”,让我真切感受到:宪法与法律从不是抽象的口号,而是守护我们日常安全的“隐形盾牌”。

上周六的傍晚,我和弟弟正在阳台上玩着积木。“哗啦——”黏糊糊的汤汁溅在阳台防盗网上,我循声抬头,只见几根面条正挂在铁丝上晃荡,空气中还飘着一股浓郁的牛肉味。“谁这么没有公德心,这是人干的事吗?”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,楼下就传来了一阵粗言秽语。妈妈这时也走出阳台,不自觉地叹了一口气,“这都不知道是第几次了,啥时候是个头啊?”说完就熟练地收拾起来。

为了守护大家的“头顶安全”,爸爸和几位热心邻居一起行动起来。我们先收集了高空抛物的照片、视频作为证据,然后向物业和社区居委会反映了情况。社区工作人员十分重视,很快组织了“法治进小区”宣讲活动。民警叔叔结合我们小区的实际案例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给业主们讲解法律知识:“看似不经意的一次高空抛物,可能会造成无法挽回的伤害。根据法律规定,无论是否造成他人损害,高空抛物都属于违法行为,一旦查实,要承担赔偿责任;情节严重的,还可能构成犯罪,受到刑事处罚。”同时,物业在小区各个楼栋安装了高清监控摄像头,在电梯间、公告栏张贴了醒目的“禁止高空抛物”警示标语,还在业主群里定期推送法治宣传知识。

如今的小区里,阳台外再也没有乱抛的杂物,电梯里总能看到“法治护安全”的提示。我渐渐懂得,法治不是一句戏言,而是晒衣服时不用担心被弄脏的安心,是在阳台玩耍时不必抬头提防的踏实。作为青少年,我们既要自己遵守规则,更要做法治的宣传员,让每一个人都明白:守护头顶的安全,就是守护共同幸福生活。

宪法走进我们小区

茂名市西粤路小学 四(3)班

黄子焯 指导老师:周怡琪

寒假的社区里,一场别开生面的宪法宣传活动热闹开场。鲜红的横幅下,志愿者们摆好长桌,整齐的宣传册在阳光下格外醒目。我像只好奇的小麻雀,一下子钻到了最前面。一位扎着马尾辫的志愿者姐姐笑着向我招手:“小朋友,你知道宪法吗?它就像一位看不见的超人,时时刻刻保护着我们呢。”我听得入了神,连忙追问。姐姐笑着举例:“有个小朋友的画作被人抄袭,就是靠宪法里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,维护了自己的权益。”原来宪法这么厉害,我暗暗记在了心里。

回家路上,我看见邻居小弟弟正用树枝逗弄流浪猫,小猫吓得瑟瑟发抖。我赶紧跑过去:“弟弟,宪法告诉我们要爱护小动物,它们也是我们地球家园的一员呀!”小弟弟愣了一下,轻轻放下树枝,不好意思地笑了。

这场特别的活动让我明白,宪法不是枯燥的条文,而是时刻陪伴在我们身边的守护者。它藏在社区的宣传里,藏在我们的言行



中,指引着我们做遵纪守法、心怀善意的公民。

回家路上,我发现小区公告栏新换了普法漫画。画面里,穿校服的女孩扶起摔倒的环卫工,穿西装的叔叔给快递小哥递矿泉水。宪法就像一束温暖的光,照亮社区的每个角落,也照亮我们成长的道路。它教会我们尊重每一个生命、维护每一份权益,让善意在法治的土壤里生根发芽,让我们的家园因为这份对法律的敬畏与践行,变得更加温暖和谐。而我们这些成长中的小公民,正是宪法精神的传承者,让法治的力量守护更多美好。

宪法和我们的“规则树”

茂南区云禧学校 三(1)班 庞雅丹

指导老师:戴莉 梁城英

我们班教室后面有一棵画在墙上的“规则树”,翠绿的树叶上写着“不抢别人的文具”“排队打饭不插队”等这些字。上周班会课,老师说:“咱们的‘规则树’其实和国家的宪法是好朋友。”

我有点好奇:“宪法不是大人的书吗?和我们的‘小树’有啥关系呀?”

老师笑着说:“宪法是国家的大规则,就像‘规则树’是我们班的小规则,都是为了让大家都过得更开心。”

那天下午,轮到我和小晴负责给“规则树”添新树叶。我本来想写“上课不说话”,可小晴说:“我想写‘要帮同学捡掉在地上的书’。”我们俩争了起来,树叶都差点被揉皱了。

这时候我突然想起老师的话——宪法里说大家都有发表想法的权利,也得学会听别人的意见。我赶紧松开手:“那我们把两个想法都写上去好不好?一棵树上可以长好多不一样的树叶呀!”

小晴眼睛一亮,我们一起在新树叶上写下了两行字,贴在“规则树”最顶端。现在那片叶子被阳光照得亮亮的,就像在笑一样。

昨天我问爸爸:“宪法里有没有写‘要和同学好好商量’呀?”爸爸说:“宪法里写了要尊重每个人的权利,好好商量就是尊重的一种呀。”原来宪法不是远在本本里的字,是我们“规则树”上的每一片叶子,是我和小晴一起贴树叶时暖暖的心情,是让我们班每天都开开心心的小魔法。

那一次,我成了“宪法小卫士”

化州市第四小学 六(7)班 郭治峰 指导老师:黄小兰

周三的课后服务结束后,我刚背着书包拐进回家的小巷,却听见墙角传来压低的哭腔——是同校五年级的小林,正被两个染着黄头发的男生堵在墙边。他们抢了小林的篮球,还把他的作业本揉成一团扔在地上:“明天不带五十块,这球就归我们了!”

我的手心瞬间冒了汗。九月份的宪法课上,老师举着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的小册子说:“法律是我们的‘隐形盾牌’,遇到欺凌不要硬拼,要学会用合法的方式保护自己与他人。”我咬了咬嘴唇,没敢直接上前,而是悄悄掏出电话手表,调到“录音模式”,把他们的威胁声都录了下来,又快速拍下了那两个男生的背影。

攥着发烫的手表,我撒腿跑到巷口的社区警务站。警察叔叔正在整理文件,我喘着气把录音和图片递给他:“叔叔,有人欺负同学!”王叔叔立刻拿起对讲机,跟着我往巷子里赶。

等警察叔叔赶来时,那两个男生还在嚣张地扯小林的书包带。看到警灯闪烁,他们瞬间慌了神。警察叔叔先安抚了吓哭的小林,又严肃地告诉那两个男生:“你们的行为已经侵犯了同学的人身权利,违反了未成年人保护法,再这样下去是要承担法律责任的!”

后来老师告诉我,那两个男生的家长带着他们给小林道了歉,还接受了学校的法治教育。小林说,那天看到我跑开时,还以为我“胆小怕事”,直到警察出现才知道我是在想办法帮忙。

现在我明白了,尊崇宪法不是空喊口号——它是遇到欺凌时,既不鲁莽冲动,也不冷漠旁观;是用法律当“护身符”,既保护自己,也守护同学。就像法治课上挂着的标语写的:“宪法在身边,少年敢亮剑”,我要一直当这样的“宪法小卫士”!

